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Medical And Health Industry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公告

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附註	二零一七年 <i>千港元</i>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成本	4	50,044 (33,120)	43,409 (30,933)
毛利		16,924	12,476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銷售及分銷開支	4	13,630 (9,555)	84,536 (12,783)
行政開支融資成本	5	(79,886) (2,218)	(90,404) (2,340)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J	(4,413)	(5,623)
除税前虧損	6	(65,518)	(14,138)
所得税(開支)/抵免	7	(109)	1,884
期間虧損		(65,627)	(12,25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兑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50,022	(39,426)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淨額	50,022	(39,426)
其後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收益	_	10,948
所得税影響		(2,595)
其後並不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淨額		8,353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税項	50,022	(31,073)
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15,605)	(43,327)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	拉	Ĭ.	上	磁	<i>l</i> 1	走	担	
יו	クリー	八	١.	儿 馬	1白	准生	1貝	•

母公司擁有人	(56,358)	(6,033)
非控股權益	(9,269)	(6,221)

(65,627)	(12,254)
----------	----------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0,393)	(34,273)
非控股權益	(5,212)	(9,054)

	(15,605)	(43,327)
--	----------	----------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虧損

9

(0.91) 港仙 (0.10) 港仙

基本及攤薄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預付土地租金 商譽 其他無形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2,895 378,730 641,972 212,874 16,328 195,516 11,392	235,815 356,498 1,303,008 265,659 14,196 149,191 11,295
流動資產 存貨 應收貿易賬款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應收關聯方款項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 17	20,382 30,483 264,201 118,100 126,117 - 244,251	7,981 12,013 240,255 247,887 134,687 21,900 298,20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資產 流動資產總值	18	803,534 919,910 1,723,444	962,927 962,92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應付税款	11	9,747 159,818 71,275 1,229	10,007 188,606 76,634 2,314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流動負債總額	18	242,069 65,283 307,352	277,56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1,416,092	685,36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025,799	3,021,028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款 計息銀行借款 遞延税項負債		9,121 172,831 136,220	12,077 106,201 201,284
非流動負債總額		318,172	319,562
資產淨值		2,707,627	2,701,466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儲備	12	1,237,790 1,337,417	1,234,578 1,329,827
非控股權益		2,575,207 132,420 2,707,627	2,564,405 137,061 2,701,46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許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貫徹一致,惟:

(1) 採納以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準則及詮釋除外。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任何 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披露計劃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税項資產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出修訂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概無重大財 務影響。

(2) 採納以下會計政策: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銷售之出售集團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賬面值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會分類為持作銷售。在該情況下,資產或出售集團必須為可於現況下即時出售,且僅受銷售該等資產或出售集團之一般慣常條款規限,以及出售可能性極高。無論本集團是否於出售後保留其於前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分類為出售集團之附屬公司之全部資產及負債重新會分類為持作銷售。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出售集團(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以其賬面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計量。分類為持作銷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不會進行折舊或攤銷。

3. 營運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有一項單一營運及可報告分類,即提供醫療、護理及護老相關服務及產品。本集團所有經營業績源自其單一分類,故並無呈列分類資料。期內,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內地。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指期內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已提供服務之價值。

本集團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商品	44,791	42,030
提供服務	5,253	1,379
JC 1/1 AR 3/1		1,377
	50,044	43,409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870	3,873
其他利息收入	7,684	6,532
租金收入總額	7,302	11,263
股息收入	_	1,136
雜項收入	153	993
	17,009	23,797
收益/(虧損)		
淨匯兑差額	3,391	3,190
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	1,611	51,937
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8,494)	5,952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113	(340)
	(3,379)	60,739
	13,630	84,536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利息**5,317**4,637減:已資本化利息(3,099)(2,297)

2,218 2,340

6. 除税前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L 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0,628	29,799
提供服務成本	2,492	1,134
折舊	5,093	3,308
經營租賃項下的最低租賃付款	3,198	2,308
土地租金攤銷	19,908	18,755
減:已資本化金額	(11,506)	
	8,402	18,755
有關董事及僱員的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8,863	15,079
有關顧問服務的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開支*	2,857	14,834

^{*} 該等金額乃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行政開支」。

7. 所得税開支/(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六年千港元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中國企業所得税1,169414遞延(1,060)(2,298)

期內税項開支/(抵免)總額 109 (1,884)

香港利得税

由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税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税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中國企業所得税

根據中國所得税法,中國企業須按税率25%繳付企業所得税,惟若干可按優惠税率10%繳税的中國附屬公司除外。

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共15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48,000港元)已包括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項內。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並不建議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56,35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6,033,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178,660,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6,257,48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按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計算。計算所用普通股加權平 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 作獲行使或兑換為普通股時按零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作用,故並未就攤薄對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所呈列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基本虧損作出任何調整。

10. 應收貿易賬款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30,483
 12,01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30,483 12,013

除新客戶通常須預付款項外,本集團與其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三個月。就主要客戶而言,條款可能根據相關合約之條款而有所變動。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相關。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基於上述各項,加上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來自眾多不同客戶,故信貸風險並無過分集中。本集團並無持有涉及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之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方式。應收貿易賬款並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1,654
 10,492

 8,829
 1,521

12,013

30,483

三個月內 超過三個月

11.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5,730
 9,802

 4,017
 205

三個月內 超過三個月

9,747 ______10,007

應付貿易帳款為免息及一般於三至六個月內結付。

12. 股本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チ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法定: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二零一六年: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6,188,952,277股每股面值0.2港元(二零一六年:6,172,892,344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1,237,790 1,234,578

本公司股本之變動概要如下:

發行代價股份

收購福建省福齡金太陽健康養老股份有限公司(「金太陽」)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每股0.59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2,901,183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作為收購金太陽的股份代價之第二期付款。2,901,183股普通股之總公平值(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發行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所報之收市價而釐定)為1,712,000港元,當中580,000港元及1,132,000港元分別計入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收購北京思義商貿有限公司(「北京思義」)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按每股0.59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13,158,750股本公司新普通股,作為收購北京思義的股份代價之第一期付款。13,158,750股普通股之總公平值(經參考本公司股份於發行日期在香港交易所所報之收市價而釐定)為7,763,000港元,當中2.632,000港元及5,131,000港元分別計入本公司的股本及股份溢價賬。

13. 購股權計劃

(1) 二零零二年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六日開始實行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二 零零二年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屆滿。二零零二年計劃之條款維持十足效力,而據此 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的持有人在有關終止前,均有權根據該計劃的條款行使未行使之購 股權,直至上述購股權屆滿為止。

期內, 二零零二年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尚未行使加權平均之購股權數目行使價千份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838 0.95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日全數歸屬,並可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前行使。

(2) 二零一三年計劃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以取代二零零二年計劃。於二零零二年計劃終止後,概不得就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而於該計劃終止前據此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的持有人應有權於有關購股權到期前根據其條款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二零一三年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及條款與二零零二年計劃相同。期內,概無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購股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180,000,000份購股權)。

下表概列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於期內授出之購股權變動:

	二零一	七年	二零一	六年
	尚未行使	加權平均	尚未行使	加權平均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千份	港元	千份	港元
於一月一日	353,000	0.57	230,000	0.63
期內授出	_	_	180,000	0.53
期內沒收			(4,000)	0.57
於六月三十日	353,000	0.57	406,000	0.59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每股行使期
千 份	<i>港元</i>	
176,500	0.61	附註(a)
176,500	0.53	附註(c)
353,00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每股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購 股 權 數 目
	港元	千份
附註(a)	0.61	178,000
附註(b)	0.71	50,000
附註(c)	0.53	178,000

406,000

附註:

(a) 首30%授出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起計一年內歸屬,第二批3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起計兩年內歸屬,而餘下40%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日起計三年內歸屬。於歸屬期失效後,購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前均可予行使。

- (b) 首50%獲授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計一年後歸屬,而餘下50% 獲授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起計兩年後歸屬。於歸屬期失效後, 購股權百至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日前仍可予行使。
- (c) 首30%授出之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計一年內歸屬,第二批30% 購股權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計兩年內歸屬,而餘下40%購股權將於二 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八日起計三年內歸屬。於歸屬期失效後,購股權於二零二六 年一月二十七日前可予行使。

就授出的購股權而言,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確認購股權開支 11,72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29,913,000港元)。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357,838,00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根據本公司現行資本架構,全數行使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將導致發行357,838,000股本公司額外新普通股及增加71,568,000港元之股本及134,257,000港元之股份溢價(未計發行開支)。

於批准此等財務資料當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共有357,838,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5.8%。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接獲瑞建有限公司(「原告人」)針對本公司及本公司執行董事王正春先生發出之高等法院訴訟令狀(「該訴訟」)。於該訴訟中,原告人要求本公司強制履行所謂的協議,以按每股股份0.25港元之價格發行及配發1,236,615,482股新股份、就所聲稱違反將評估的損失及損害、利息、該訴訟的費用以及進一步及/或其他補償。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日,本公司提交其抗辯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本公司接獲原告人之和解方案,惟由於和解方案屬無理苛索、荒謬及並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董事會已拒絕此項和解方案。該訴訟仍有待審理。由於訴訟的固有不確定性,基於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意見,董事相信,本公司擁有對該指控的有效抗辯理據,因此,除相關法律及其他費用外,並無就訴訟產生的任何申索計提撥備。

15.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經磋商之租期介乎一年至二十年。租約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及訂明可根據當時市況定期對租金作出調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 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一年內	15,643	12,343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43,327	39,811
五年後	119,239	120,731
	178,209	172,885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若干辦公室物業,經磋商租期介乎一至三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於下列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一年內 第二至第三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4,659 1,070 5,729	5,868 3,443 9,311

16. 承擔

除上文附註15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承擔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182,080	140,964
應付一項可供銷售投資之注資	23,044	
	205,124	140,964

17. 關連方披露

(a) 除該等財務資料其他章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附註	<i>千港元</i>	千港元
來自一名董事之利息收入 來自一間由本公司董事擔任控股股東的	(i)	3,038	_
公司之利息收入	(ii)	687	3,214

- (i)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集團與本公司董事王正春先生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提供一筆135,000,000港元之貸款,年期為十二個月,並按年利率4.5%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20,950,000港元已經償還,餘下本金額114,050,000港元以及相關應收利息4,050,000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應收關聯方款項。
- (ii)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王正春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景鈞環球有限公司(「景鈞」)出售World Wisdom Industrial Limited,總代價為668,900,000港元,並按3%之年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應收代價108,900,000港元,及其相關應收利息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全數收取。期內,本集團自應收景鈞之代價獲得687,000港元利息收入。(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214,000港元。)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補償: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期間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袍金	970	894
薪酬、花紅、津貼及實物福利	2,475	2,320
股權結算購股權開支	7,632	12,999
	11,077	16,213

18. 出售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集團與北京融輝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一家金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金輝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協議」)出售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北建陸港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或「北建陸港」)之股權,代價為人民幣796,109,000元(相當於約917,282,000港元)(「出售事項」)。出售事項須待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於報告期末,出售事項仍正在進行。出售公司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北建陸港資產及負債主要類別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753
預付土地租金	680,726
商譽	52,7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44,8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6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i>負債</i>	919,91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878
遞延税項負債	(70,161)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	(65,283)
與出售集團直接有關之資產淨值	854,627

[#] 集團公司間結餘已抵銷,因此並無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負債。

19. 報告期後事項

(1) 財務資料附註18所述,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有關出售事項之出售協議及其項 下擬進行交易,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按股數 投票方式通過。

出售事項之總代價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全數收回。

- (2)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本集團與金富北美不動產投資有限公司(「借方」或「金富」), (一間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祝仕興先生、顧善超先生及劉學恒先生各自擁有25%之公司) 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本集團提供一筆本金額為13,400,000加元(相當於82,730,000 港元)之貸款融資,為期三年,並按年利率10%計息。
- (3)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北京體育」) 訂立之認購協議,以現金代價229,360,000港元進一步收購本公司聯營公司北京體育之 122,000,000股股份。該交易於批准此等財政資料當日尚未完成。
- (4)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本集團於聯交所購買合共 15.594,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合共為7,760,000港元,有關股份尚未註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醫療、健康及養老相關的服務及產品,其中包括養老、醫療、健康產業園、體育及金融業務(統稱「健康產業分部」)。

本集團順應中國政府大力支持發展健康產業的政策背景,以實體業務發展配合金融業務支撐之雙輪驅動戰略,迅速佔領各大城市資源,擴大市場規模,樹立領先品牌,目前已成為國內健康產業相關業務極具影響力的公司之一。

養老業務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最新發佈的資料,中國目前60歲及以上人口約2.3億人,佔總人口的16.7%,而後續將長期保持在約4億人,約佔總人口的1/3。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五零年間,中國老年人口的消費潛力將從約4萬億人民幣增長至約106萬億人民幣,佔中國GDP的比重將從8%增長至33%。

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出台的各項養老產業改革發展的政策與建議,重點發展國家鼓勵的社會化養老模式,透過旗下「金太陽」養老服務品牌,構建了集資訊平台、居家關懷、社區照護及機構醫養的全生態鏈城市智慧養老系統,為城市提供系統性智慧養老解決方案、為老齡群體提供一站式養老服務。目前,本集團養老產業已發展至北京、福州、上海、龍岩、南平、石家莊、蕪湖、無錫及遂寧等城市,同時正與多個城市洽談合作。

養老事業部戰略發展布局



本集團之養老服務主要通過金太陽發起的15間民辦非企業單位(統稱「民非」,不包括於本集團之財務合併範圍內)經營,民非主力挖掘政府投放於養老服務之資源,提供基礎之居家養老服務、社區照顧服務及機構養老服務。而金太陽及其下之商業公司,則經營養老相關產品之銷售、分析客戶資料以及發掘大數據商機。隨著二零一六年中國政府推出的一系列政策,二零一七年政府對社區居家養老服務進行公開招標,包括政府直接購買服務、政府財政補貼及公益組織購買等。本集團抓緊機會,憑著「金太陽」的品牌形像及專業服務,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中標政府採購金額累計達到人民幣5,000萬。新中標政府公建民營養老機構項目3個,共計床位553張。

「金太陽」品牌持續受到國家領導的關心與關注,二零一七年六月國家民政部部長 黃樹賢先生蒞臨「金太陽」公司示察指導,充分肯定了「金太陽」在全國佈局居家 社區養老的成果。 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服務老人會員人數達64.24萬人,增長10%; 社區站點達374個,增長2%;養老機構床位達1,468張,增長43%。

表一:營運狀況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服務老人	社區養老	養老機構	服務老人	社區養老	養老機構	服務老人	社區養老	養老機構
	會員人數	服務站點	床位數	會員人數	服務站點	床位數	會員人數	服務站點	床位數
	(1)	(個)	(張)	(人)	(個)	(張)	(人)	(個)	(張)
一北京	187,986	55	52	121 000	51	53	5 566	9	
•	,			131,098			5,566		_
一福建	447,409	318	999	443,296	315	555	219,990	263	520
一無錫	-	-	285	-	_	285	-	_	_
-其他地區	7,025	1	132	7,025	1	135			
4.31									
合計	642,420	374	1,468	581,419	367	1,028	225,556	272	520
增長率	10%	2%	43%	158%	35%	98%			

醫療業務

中國政府《「健康中國2030」規劃綱要》在二零一七年得到全面落實推進。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在國家政策支持下,本集團穩步推進基層醫療和家庭醫生服務業務,醫養上游產業佈局成效初顯。

經過一年多的發展,本集團之醫療產業基本形成了「以醫院營運為核心,家庭醫生服務平台為支撐,醫養家具銷售為補充」的產業構架。以互聯網醫療為切入,利用O2O模式,實現「優質醫療資源+基層診療入口+直接對接客戶」的格局,在此基礎上,佈局醫養家具等健康產品銷售,建立產業鏈體系,增加收益。醫療產業是資源的產業,集團在醫院管理方面,與頂尖醫院的專家合作;在家庭醫生平台建

設方面,擁有優質的IT團隊,產品獲得國家級獎項;在醫養家具方面擁有國際知名醫養家具品牌KI(註)亞太區獨家代理權。

註: KI成立於一九四一年,擁有75年歷史,全球擁有九家工廠,年銷售額40億人民幣,排名全球家具品牌第六名。www.ki.com。

表二:商業模式

醫院運營 家庭醫生平台 醫養家具

- (1) 投資醫院;
- (1) 收取城市建設維護 醫養及健康家具產品整體 費; 設計及銷售。
- (2) 收取公立醫院運營 管理費;及
- (2) 健康大數據商業開 發;
- (3) 掌握醫院部分供應 鍵體系。
- (3) 導流患者進入集團醫 院體系。

本集團與浙江省義烏市政府開展了深度合作,搭建營運分級診療和家庭醫生服務資訊化之平台,並實現了國內第一家與政府醫療保險對接的收費支付合作平台,成為全國創新型「互聯網+醫療」的產品。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平台已覆蓋義烏市全部14個社區衛生中心、182個衛生服務站、部分市級三級醫院,並形成三級聯動機制,簽約家庭醫生達1,330多名,簽約服務居民達10.8萬人。憑著義烏市之成功經驗,本集團已經向其他城市複製推廣,在北京、山西、廣東等地啟動了城市分級診療平台及家庭醫生簽約服務的佈局和實施,同時在合作城市展開了醫養結合家庭醫生管理服務的嘗試。

二零一七年三月該項目「義烏市互聯網全科醫生簽約平台」,在國家衛生和計劃生育委員會基層衛生司指導、《健康報》社及中國健康促進與教育協會主辦的「2017全國基層衛生資訊化應用創新大賽」中,最終憑專業及創新優勢,在百餘項目中脱穎而出,獲得了全國總決賽二等獎的好成績。

家庭醫生服務平台作為城市整體醫療服務的基礎入口,掌握了全城市居民的健康情況和診療動態,能實現精準宣傳和精準銷售,具備巨大的商業潛力。目前,良醫聯盟家庭醫生服務平台已與國內知名醫生集團、藥品、器械、基層醫療服務供應商合作,並正在積極與商業醫療保險、可穿戴健康設備、健康管理服務、基因檢測、養老服務等企業接洽,平台商業價值逐步顯現。

除此以外,集團屬下的醫養家具公司,保持良好的增長勢頭,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新增上海嘉會國際醫院、銀川濱河新區醫療城等高端醫療項目,簽訂並執行60多個醫院、養老機構供應合約。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實現收入44,728,000港元,同比增長6.23%。

健康產業園業務

隨著國家土地政策的改革,國內地產市場已開始從單一的住宅及商業模式轉向產業化地產方向。集團根據國家和各地方政府對土地規劃調整的政策和方向,主要在北京、上海等一線城市獲取優質土地,通過轉型升級,引入先進的產業化建設理念,全面滿足政府及市場用家的需求,重點建設企業總部、健康產業園等新型業態。

二零一五年五月,本集團完成北京朝陽口岸項目收購,通過2年多的時間,完成了項目部份土地的規劃調整和政府審批,取得了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實現了項目建築面積的提升,使項目價值大幅提升。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本集團與金輝集團簽訂買賣協議,出售該項目之部份權益,使項目價值得以充份體現及獲得税前利潤約5億元人民幣。

目前本集團在北京及上海共有4個項目,總佔地約23萬平方米,項目實施方案已取得項目所在地之政府支持,項目定位符合市場需求,商業價值提升潛力巨大。

表三:營運狀況

截止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之開發項目進展如下:

地點	項目名稱	土地面積	佔比	進展
北京	朝陽口岸項目	161,498m²	82.24%	分三期開發,第一期(佔地面積:73,891.29m²)已完成通過股權轉讓方式整體售出,總價格為人民幣796,109,000元。第二及第三期正進行規劃設計調整。
北京	昌平項目	$13,490m^2$	70%	物業出租經營中。
上海	三魯路項目	$20,480m^2$	100%	二零一八年初將竣工並開始產品推
上海	去 由 败 佰 口	20.449?	1000	廣。 工力進行前期規劃手續。
上海	春申路項目	$39,448m^2$	100%	正在進行前期規劃手續。

本集團將繼續通過北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北控集團**」)或於市場上物適合適用作發展養老、醫療及大健康產業之項目,與各地政府廣泛洽談,把握各地政府產業轉型的有利時機,逐步發展成本集團獨具特色的產業園系列產品。

體育業務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國家體育總局發佈《全國冰雪場地設施建設規劃》中提及二零一六到二零二二年,全國滑冰館數量將不少於650座,其中新建不少於500座,旨在大力發展群眾冰雪運動,實現帶動三億人參與冰雪運動的目標。北京市政府近期亦出台了「關於加快發展冰雪運動的實施意見」和與之相配套的7個規劃,北京市體育局冬季運動管理中心主任顏納新提出到二零二二年冰雪產業規模達到400億的目標,實現800萬人參與冰雪運動,於北京16個區域中,每個區域至少建設一座1,800平方米的滑冰館,為北京城市打造成冰雪名勝地。

本集團自二零一六年初按每股約0.64港元之平均成本投資於合共231,000,000股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北京體育」,香港主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碼1803)股份。北京體育主要於中國從事投資體育娛樂相關產業。於本期間,北京體育成功完成收購北京約頓氣膜建築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及正進行收購中互海州(深圳)商業設施有限公司,奠定北京體育於氣膜建築和造冰制雪領域等行業之領軍地位。

二零二二年冬季奧運會將由北京及張家口聯合主辦,而北控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北京北控置業有限責任公司是兩個賽區的承辦方,北控集團在體育產業上的影響力可見一斑,而北京體育未來也將在北控集團的支持下大展宏圖,於氣膜場館建設、運營以及冰雪娛樂等領域佈局。

目前,國內只有少部分大型的主題樂園有冰雪項目,如迪士尼、長隆等,北京體育建設運營的冰雪樂園項目將填補國內冰雪項目相關之主題樂園和室內遊戲的空白,利用氣膜保冷和制冰技術,可以實現大型冰雪樂園項目的低成本營運。據預測,北京體育的氣膜場館和冰雪項目可以達到毛利率的30%。除此之外,北京體育的「建設+運營」模式將會進一步提升其利潤率及盈利空間。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北京體育多個項目陸續落實,預計二零一七及二零一八年將進入建設高峰期,按照北京體育的建設週期與營運規劃,利潤將在一至兩年後體現。考慮到二零一七年完善運營團隊以及建設項目的前期投入,預計北京體育未來的利潤將在二零一八、二零一九年逐漸釋放。借冬奧會的東風,在國家方針政策指引下,各地對於室內場館建設的需求也將會到達高點,冰雪娛樂產業也會因此而水漲船高,可以預期北京體育將是最大的受益者之一。

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所示,本集團將以每股北京體育股份 1.88港元認購北京體育122,000,000股新股(「**認購事項**」),加大於北京體育之投資。以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北京體育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收報之價格每股 2.27港元計算,目前本集團於北京體育之231,000,000股股份投資,已為集團賺取約 376,530,000港元之未變現利潤。倘若認購事項得以通過,本集團於體育業務之收益將會更為顯著。

金融產業

本集團將金融產業作為重點培育的核心業務之一,通過發展金融基金和投資平台業務,加快推進集團「產業+金融」的雙輪驅動戰略,實現產融結合的整體佈局。

本集團通過其下之北控金富(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北控金富**」)於中國設立金融投資平台,進行基金管理、資產管理、股權投資、產業投資及融資租賃等業務。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北控金富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備案。 中國的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項目(簡稱「PPP項目」)自二零一三年作為新生事物得到大力推廣,中國PPP項目呈星火燎原之勢,PPP項目已經涵蓋市政工程、環保、養老、教育及醫療等19個領域,PPP項目落地呈現加速趨勢。北控金富順應政府大力支持PPP項目的政策背景,正積極推動相關項目的發展,其中包括北控金富聯手廣州空港投資建設有限公司及廣證領秀投資有限公司共同出資成立的廣州航空產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計劃發起規模不少於人民幣500億元的產業基金,大力發展廣州空港經濟區。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入約為50,04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43,409,000港元),比二零一六年同期上升15.3%,主要由生產及銷售養老及醫療適用家具所產生。本集團之毛利約為16,92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12,476,000港元),毛利率33.8%(二零一六年同期:28.7%)。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集團屬下的醫養家具公司於2017年上半年新增多個高端醫療項目,簽訂並執行60多個醫院、養老機構供應合約,帶動集團銷售商品的收入增長。另外透過集團旗下「金太陽」養老服務品牌,本集團養老產業已由原先集中在福州發展至北京、福州、上海、龍岩、南平、石家莊、蕪湖、無錫、遂寧等城市,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服務老人會員人數達64.24萬人,帶動養老服務營業收入增長。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13,630,000港元, 比二零一六年同期84,536,000港元減少83.9%。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主要原因為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減少50,326,000港元,比2016年同期下降96.9%。2016年上半年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主要來至集團於2015年年未所認購的一家於香港交易所首次上市的公司股票投資帶來的股價增長,而從2016年未至2017年6月30日該投資的股價未有太大變動,所以2017年上半年並沒有錄得重大按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9,55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12,783,000港元),佔總銷售金額19.1%(二零一六年同期:29.4%),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薪酬5,733,000港元、運輸費用1,404,000港元及推廣費用1,405,000港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行政開支為79,886,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90,404,000港元的開支減少11.6%。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購股權開支11,7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29,913,000港元)、折舊及攤銷費用13,77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22,114,000港元)及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員工及董事購股權開支)28,12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21,645,000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源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購股權開支減少18,193,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60.8%。購股權開支減少是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一次性顧問購股權開支5,888,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終止已發行予已離職的顧問50,000,000份購股權,該已終止的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約4,998,000港元。

除去購股權開支,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行政開支為68,166,000港元,比二零一六年同期60,491,000港元增加12.7%。除去購股權開支外行政開支增加主要原因為集團業務擴張導致子公司及員工增加,令一般行政開支如員工成本及租金開支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融資成本為2,21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2,340,000港元),而已資本化之利息為3,0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2,297,000港元),融資成本主要來自銀行貸款之利息,融資成本增加主因為貸款增加所致。銀行貸款之加權平均本金為人民幣208,306,000元(約240,012,000港元),加權平均年利率4.93%。

資產淨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淨值約為2,707,627,000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701,466,000港元資產淨值總額增加約6,161,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手頭現金為244,2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8,204,000港元)。本集團之長期及短期貸款合共為244,10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2,835,000港元)。債務總額增加約61,271,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提取土地發展項目貸款人民幣70,000,000(約80,654,000港元)及營運資金貸款人民幣30,000,000(約34,566,000港元)所致,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合共償還營運資金貸款約61,481,000港元。

本集團認為審慎之現金流管理乃成功之關鍵。為確保資金足以應付本集團之快速 增長,本集團不時與各銀行保持良好業務關係,以便本集團日後易於提出借貸申 請。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資本開支為約75,884,000港元 (二零一六年同期:171,979,000港元),其中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 以及收購附屬公司而購入之固定資產及預付土地租金。

資本結構

本集團充分利用作為上市公司的融資平台優勢,力求不斷優化資本及融資結構, 以為未來健康及養老產業項目取得充足資金。期內,本集團的業務運作主要透過 內部資源及銀行貸款提供資金。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以下資產,作為銀行貸款之擔保:

- (i) 位於中國之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為62,23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
- (ii) 位於中國之投資物業,總賬面值為338,51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047,000港元);
- (iii) 土地使用權,總賬面值為245,70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2,215,000港元);
- (iv) 由於相關銀行貸款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償還,故對本集團應收一間關聯公司的款項之抵押已於期內解除(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1,875,000港元);
- (v) 由於相關銀行貸款已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償還,故抵押本集團若干定期存款之抵押品已於期內解除(二零一六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21,9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除本公告內之簡單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加拿大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的其他應 收賬款、銀行結餘、其他應付賬款及其他借款。本集團面對貨幣匯率波動所產生 之潛在外匯風險,並無作出任何安排或利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潛在外匯風險,然 而,管理層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在需要時採取對沖措施。

僱員福利及培訓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員工約1,057名(二零一六年同期:465名), 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 42,71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同期:38,194,000港元)。本集團致力提升員工的素質, 回顧期間內,本集團為不同職級之員工舉辦內部培訓課程,培訓課程之題材包括 會計財務、風險管理及中國稅法。

未來展望

本集團將繼續跟隨國家關於健康產業的政策方針,秉承「產業+金融」的雙輪驅動發展戰略戰略,把握市場機遇,加快市場佈局,實現集團業務持續快速發展。在發展醫療、養老、健康產業園及體育文娛等核心業務的同時,積極探索大健康產業的其他領域,其中包括醫療器械及設備產業、生物醫藥、精準醫療及醫療託管服務,集合頂尖人才、技術、服務、產品及各項資源,通過收購重組,推動中國大健康產業的發展。

企業管治守則

除與守則條文第A.4.2條及A.6.7條有所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4.2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2條訂明,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之所有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由股東選任,而每名董事(包括獲委任特定任期之董事)應每三年最少輪值退任一次。

胡野碧先生、錢旭先生及蕭健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並無 於本公司於彼等獲委任後在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舉行之首次股東特別大會上退 任及由股東選任。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規定,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之任何董事之任期僅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有資格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為遵守第112條,本公司將安排董事會委任之董事僅於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而非於彼等獲委任後任何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

守則條文A.6.7

守則條文A.6.7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及對股東之意見有公正的了解。本公司其中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遵守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 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四月十一日成立,並以書面訂明職權範圍。董事會就考慮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原則之應用,以及與本公司核數師維持適當關係方面,作 出正式及具透明度之安排。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謝文傑先生(委員會主席)、趙剛先生及吳永新先生,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任外聘核數師之前任合夥人。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的電子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bemh.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報告亦將會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北控醫療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祝仕興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十名執行董事祝仕興先生、劉學恒先生、顧善超先生、胡曉勇先生、胡湘麒先生、王正春先生、張景明先生、胡野碧先生、錢旭先生及蕭健偉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康仕學先生、趙剛先生、謝文傑先生、吳永新先生及張運周先生。